

安徽省科学技术厅

皖科基奖秘〔2019〕433号

关于发放合肥诺明药物安全研究有限公司 实验动物使用许可证的通知

合肥诺明药物安全研究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实验动物质量管理办法》《实验动物许可证管理办法》和《安徽省实验动物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实验动物环境设施检测和验收组现场审查验收，你单位符合实验动物使用许可证申领条件，准予发放实验动物使用许可证。许可证自颁发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五年。

请你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，严格操作规程，强化实验动物质量和使用环境设施控制，加强许可证管理。

附件：实验动物许可证发放单位信息表

安徽省科学技术厅
2019年10月21日

抄送：科技部基础司，省发展改革委，省药监局，省市场监管局。

附件

实验动物许可证发放单位信息表

(注：SCXK 为生产许可证简称，SYXK 为使用许可证简称)

许可证号	单位名称	法定代表人	设施地址	适用范围		设施面积	有效期限
SYXK（皖） 2019—009	合肥诺明药物安全研究有限公司	鲁晓蓉	合肥市蜀山新产业园稻香路北药品安全评价中心2号楼1-2楼东侧实验动物房	普通环境	使用动物品种：普通级犬、猴、豚鼠、兔、猪 主要动物实验科目：毒理、药代、药效试验	540平方米	2019年10月21日—2024年10月20日
				屏障环境	使用动物品种：SPF级大鼠、小鼠、兔、豚鼠、地鼠 主要动物实验科目：毒理、药代、药效试验	540平方米	